办理结果类别：A

公开方式：此件公开发布

贵港市自然资源局文件

贵自然资函〔2025〕166号 签发人：梁超庆

贵港市自然资源局对市政协六届五次

会议第20250057号提案会办意见的函

市商务局：

黄立艺委员提出的关于建设贵港市电动自行车专业市场的建议，经研究，现提出会办意见如下：

为统筹推进我市新能源电动车产业提档升级，打造电动车产业集群，我局将积极配合贵单位及相关部门，做大做强新能源电动车相关产业链条，全力为新能源电动车生产后续的商贸物流展销提供土地要素和规划保障。

经研究，我局建议新能源电动车专业市场在产业园周边选址，结合交通运输、区位条件、大型商贸设施分布、存量土地综合考虑，优先盘活存量土地资源。我局建议根据全市新能源电动车专业市场规模、定位以及是否增加其他功能（如展销、中转等）等诸多因素明确后，再进行综合选址研究确定具体选址方案。

专此函达。

贵港市自然资源局

2025年6月30日

（承办人姓名及联系电话：廖文铃，4286057）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